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2024-2026年NB-IOT无线远传水表采购项目（ZJTP-2024TLCG-10）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宁波金海仪表有限公司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商务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测量管理体系认证、NB-IOT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NB-IOT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计量标准考核证书的，每具有1个得0.5分，共计4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0-4	0.5	4.0	3.5
1.2	商务	2. 投标人为连续2届水表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得3分；1届起草单位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GB/T 778.1.2.3-2007和GB/T 778.1.2.3.4.5-2018证明文件扫描件。)	0-3	0.0	3.0	1.0
1.3	商务	3. 投标人参与编写行业标准《电子远传水表》CJ/T 224-2012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4	0.0	4.0	0.0
1.4	商务	4. 投标人为《社区能源计量抄收系统规范第4部分：仪表的无线抄读》起草单位得3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GB/T 26831.4证明文件扫描件。)	0-3	0.0	3.0	0.0
1.5	商务	5. 投标人参与编写行业标准《饮用水冷水水表安全规则》CJ266-2008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6	商务	6. 投标人参与《基于NB-IOT的无线水表》标准起草的，得2分，否则不计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7	商务	7. 投标人获得CNAS认证具有国家认可实验室资格得2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8	商务	8. 投标人具有国家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信息技术产品源代码备案证书的得2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9	商务	9. 投标人取得无磁分体式水表嵌入式或NB-IoT模组嵌入式软件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每有一个得2分，最高得4分。 (须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	0-4	0.0	4.0	2.0
1.10	商务	10. 投标人有水表相关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证书不少于10份，得4分；不少于5份得2分，5份（含）以下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4	0.0	4.0	4.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2	商务	销售业绩：投标人2021年（含）以来销售给水务公司或下属单位无线NB-IOT远传水表累计超过10万只的得6分，累计超过6万只的得3分，累计超过2万只的得1分，累计2万只以下的不得分，不重复计算。 （注：评分时，以提供的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或采购订单）、发票复印件及用户证明为准，业绩水表数量以发票为准，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中需体现“NB-IOT水表”等字样。）	0-6	0.0	6.0	6.0
3.1	商务	1.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同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先进性、可靠性（计量精度）进行评审，最高得4分。 （注：具体根据投标人技术指标计数器结构、表盘防污性、外观、安全卫生等进行评审。）	0-4	2.0	3.5	2.5
3.2	商务	2. 投标人具有水表检定标准装置≥30台，得3分；30台>水表检定标准装置≥20台，得2分；水表检定标准装置数量<20台，得1分，最高得3分。 （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水表检定标准装置认证证书、水表检定标准装置清单明细表和生产、检验车间实景清晰图片，不提供不得分。评标后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生产现场进行实地考察，若与投标文件不符，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0-3	0.0	3.0	0.0
3.3	商务	3. 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地级市及以上水表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合格报告。 检测报告中具有①压力损失、②逆流试验、③流体扰动试验、④耐久性试验（连续流量）、⑤机电转换误差、⑥静磁场试验，以上每一项得0.5分，最高得3分。	0-3	0.0	3.0	0.0
4	技术	产品供货方案：对产品的供货计划、供货承诺与惩罚、供货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评审，最高得4分。	0-4	2.5	4.0	2.0
5	技术	质量保障措施：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投标产品的质量保障措施计划（包括从原材料的采购、生产制造、加工、供应等方面考虑）进行评审，最高得5分。	0-5	3.0	4.5	3.0
6.1	技术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的二年质保期基础上每增加一年的，得1分，不足一年的不加分，最高得4分。 （须提供相关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4	0.0	4.0	4.0
6.2	技术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的通讯费6年和免费电池更换6年的基础上，通讯费和免费电池更换年限都增加一年的，得1分，不足一年的不加分，最高得3分。（通讯费和免费电池更换年限不一致的，按年限短的计分） （须提供相关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3	0.0	3.0	3.0
6.3	技术	3. 产品质量：投标人为投标产品在国内保险公司投保产品责任险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保单或合同等相关投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1	0.0	1.0	0.0
6.4	技术	4.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在项目所在地（市级或县级）设立售后服务机构的，得2分。 （须提供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2	0.0	2.0	2.0
6.5	技术	5. 根据各投标人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人员、响应时间、维修时间、售后服务优惠承诺、售后服务保障，并明确质保期后的相关服务承诺等内容进行评审，最高得5分。	0-5	3.0	4.5	2.5
合计			0-70	11.0	68.5	35.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2024-2026年NB-IOT无线远传水表采购项目（ZJTP-2024TLCG-10）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宁波金海仪表有限公司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商务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测量管理体系认证、NB-IOT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NB-IOT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计量标准考核证书的，每具有1个得0.5分，共计4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0-4	0.5	4.0	3.5
1.2	商务	2. 投标人为连续2届水表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得3分；1届起草单位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GB/T 778.1.2.3-2007和GB/T 778.1.2.3.4.5-2018证明文件扫描件。)	0-3	0.0	3.0	1.0
1.3	商务	3. 投标人参与编写行业标准《电子远传水表》CJ/T 224-2012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4	0.0	4.0	0.0
1.4	商务	4. 投标人为《社区能源计量抄收系统规范第4部分：仪表的无线抄读》起草单位得3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GB/T 26831.4证明文件扫描件。)	0-3	0.0	3.0	0.0
1.5	商务	5. 投标人参与编写行业标准《饮用水冷水水表安全规则》CJ266-2008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6	商务	6. 投标人参与《基于NB-IOT的无线水表》标准起草的，得2分，否则不计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7	商务	7. 投标人获得CNAS认证具有国家认可实验室资格得2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8	商务	8. 投标人具有国家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信息技术产品源代码备案证书的得2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9	商务	9. 投标人取得无磁分体水表嵌入式或NB-IoT模组嵌入式软件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每有一个得2分，最高得4分。 (须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	0-4	0.0	4.0	2.0
1.10	商务	10. 投标人有水表相关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证书不少于10份，得4分；不少于5份得2分，5份（含）以下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4	0.0	4.0	4.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2	商务	销售业绩：投标人2021年（含）以来销售给水务公司或下属单位无线NB-IOT远传水表累计超过10万只的得6分，累计超过6万只的得3分，累计超过2万只的得1分，累计2万只以下的不得分，不重复计算。 （注：评分时，以提供的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或采购订单）、发票复印件及用户证明为准，业绩水表数量以发票为准，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中需体现“NB-IOT水表”等字样。）	0-6	0.0	6.0	6.0
3.1	商务	1.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同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先进性、可靠性（计量精度）进行评审，最高得4分。 （注：具体根据投标人技术指标计数器结构、表盘防污性、外观、安全卫生等进行评审。）	0-4	2.2	3.8	2.5
3.2	商务	2. 投标人具有水表检定标准装置≥30台，得3分；30台>水表检定标准装置≥20台，得2分；水表检定标准装置数量<20台，得1分，最高得3分。 （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水表检定标准装置认证证书、水表检定标准装置清单明细表和生产、检验车间实景清晰图片，不提供不得分。评标后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生产现场进行实地考察，若与投标文件不符，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0-3	0.0	3.0	0.0
3.3	商务	3. 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地级市及以上水表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合格报告。 检测报告中具有①压力损失、②逆流试验、③流体扰动试验、④耐久性试验（连续流量）、⑤机电转换误差、⑥静磁场试验，以上每一项得0.5分，最高得3分。	0-3	0.0	3.0	0.0
4	技术	产品供货方案：对产品的供货计划、供货承诺与惩罚、供货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评审，最高得4分。	0-4	2.5	3.8	2.2
5	技术	质量保障措施：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投标产品的质量保障措施计划（包括从原材料的采购、生产制造、加工、供应等方面考虑）进行评审，最高得5分。	0-5	3.0	4.8	3.5
6.1	技术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的二年质保期基础上每增加一年的，得1分，不足一年的不加分，最高得4分。 （须提供相关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4	0.0	4.0	4.0
6.2	技术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的通讯费6年和免费电池更换6年的基础上，通讯费和免费电池更换年限都增加一年的，得1分，不足一年的不加分，最高得3分。（通讯费和免费电池更换年限不一致的，按年限短的计分） （须提供相关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3	0.0	3.0	3.0
6.3	技术	3. 产品质量：投标人为投标产品在国内保险公司投保产品责任险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保单或合同等相关投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1	0.0	1.0	0.0
6.4	技术	4.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在项目所在地（市级或县级）设立售后服务机构的，得2分。 （须提供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2	0.0	2.0	2.0
6.5	技术	5. 根据各投标人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人员、响应时间、维修时间、售后服务优惠承诺、售后服务保障，并明确质保期后的相关服务承诺等内容进行评审，最高得5分。	0-5	3.5	4.8	3.0
合计			0-70	11.7	69.2	36.7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2024-2026年NB-IOT无线远传水表采购项目（ZJTP-2024TLCG-10）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宁波金海仪表有限公司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商务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测量管理体系认证、NB-IOT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NB-IOT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计量标准考核证书的，每具有1个得0.5分，共计4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0-4	0.5	4.0	3.5
1.2	商务	2. 投标人为连续2届水表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得3分；1届起草单位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GB/T 778.1.2.3-2007和GB/T 778.1.2.3.4.5-2018证明文件扫描件。)	0-3	0.0	3.0	1.0
1.3	商务	3. 投标人参与编写行业标准《电子远传水表》CJ/T 224-2012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4	0.0	4.0	0.0
1.4	商务	4. 投标人为《社区能源计量抄收系统规范第4部分：仪表的无线抄读》起草单位得3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GB/T 26831.4证明文件扫描件。)	0-3	0.0	3.0	0.0
1.5	商务	5. 投标人参与编写行业标准《饮用水冷水水表安全规则》CJ266-2008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6	商务	6. 投标人参与《基于NB-IOT的无线水表》标准起草的，得2分，否则不计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7	商务	7. 投标人获得CNAS认证具有国家认可实验室资格得2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8	商务	8. 投标人具有国家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信息技术产品源代码备案证书的得2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9	商务	9. 投标人取得无磁分体水表嵌入式或NB-IoT模组嵌入式软件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每有一个得2分，最高得4分。 (须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	0-4	0.0	4.0	2.0
1.10	商务	10. 投标人有水表相关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证书不少于10份，得4分；不少于5份得2分，5份（含）以下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4	0.0	4.0	4.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2	商务	销售业绩：投标人2021年（含）以来销售给水务公司或下属单位无线NB-IOT远传水表累计超过10万只的得6分，累计超过6万只的得3分，累计超过2万只的得1分，累计2万只以下的不得分，不重复计算。 （注：评分时，以提供的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或采购订单）、发票复印件及用户证明为准，业绩水表数量以发票为准，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中需体现“NB-IOT水表”等字样。）	0-6	0.0	6.0	6.0
3.1	商务	1.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同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先进性、可靠性（计量精度）进行评审，最高得4分。 （注：具体根据投标人技术指标计数器结构、表盘防污性、外观、安全卫生等进行评审。）	0-4	2.0	3.5	2.2
3.2	商务	2. 投标人具有水表检定标准装置≥30台，得3分；30台>水表检定标准装置≥20台，得2分；水表检定标准装置数量<20台，得1分，最高得3分。 （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水表检定标准装置认证证书、水表检定标准装置清单明细表和生产、检验车间实景清晰图片，不提供不得分。评标后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生产现场进行实地考察，若与投标文件不符，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0-3	0.0	3.0	0.0
3.3	商务	3. 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地级市及以上水表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合格报告。 检测报告中具有①压力损失、②逆流试验、③流体扰动试验、④耐久性试验（连续流量）、⑤机电转换误差、⑥静磁场试验，以上每一项得0.5分，最高得3分。	0-3	0.0	3.0	0.0
4	技术	产品供货方案：对产品的供货计划、供货承诺与惩罚、供货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评审，最高得4分。	0-4	3.1	3.5	3.1
5	技术	质量保障措施：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投标产品的质量保障措施计划（包括从原材料的采购、生产制造、加工、供应等方面考虑）进行评审，最高得5分。	0-5	4.2	4.8	4.3
6.1	技术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的二年质保期基础上每增加一年的，得1分，不足一年的不加分，最高得4分。 （须提供相关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4	0.0	4.0	4.0
6.2	技术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的通讯费6年和免费电池更换6年的基础上，通讯费和免费电池更换年限都增加一年的，得1分，不足一年的不加分，最高得3分。（通讯费和免费电池更换年限不一致的，按年限短的计分） （须提供相关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3	0.0	3.0	3.0
6.3	技术	3. 产品质量：投标人为投标产品在国内保险公司投保产品责任险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保单或合同等相关投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1	0.0	1.0	0.0
6.4	技术	4.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在项目所在地（市级或县级）设立售后服务机构的，得2分。 （须提供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2	0.0	2.0	2.0
6.5	技术	5. 根据各投标人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人员、响应时间、维修时间、售后服务优惠承诺、售后服务保障，并明确质保期后的相关服务承诺等内容进行评审，最高得5分。	0-5	3.5	4.5	3.1
合计			0-70	13.3	68.3	38.2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4）

项目名称：2024-2026年NB-IOT无线远传水表采购项目（ZJTP-2024TLCG-10）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宁波金海仪表有限公司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商务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测量管理体系认证、NB-IOT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NB-IOT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计量标准考核证书的，每具有1个得0.5分，共计4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0-4	0.5	4.0	3.5
1.2	商务	2. 投标人为连续2届水表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得3分；1届起草单位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GB/T 778.1.2.3-2007和GB/T 778.1.2.3.4.5-2018证明文件扫描件。)	0-3	0.0	3.0	1.0
1.3	商务	3. 投标人参与编写行业标准《电子远传水表》CJ/T 224-2012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4	0.0	4.0	0.0
1.4	商务	4. 投标人为《社区能源计量抄收系统规范第4部分：仪表的无线抄读》起草单位得3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GB/T 26831.4证明文件扫描件。)	0-3	0.0	3.0	0.0
1.5	商务	5. 投标人参与编写行业标准《饮用水冷水水表安全规则》CJ266-2008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6	商务	6. 投标人参与《基于NB-IOT的无线水表》标准起草的，得2分，否则不计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7	商务	7. 投标人获得CNAS认证具有国家认可实验室资格得2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8	商务	8. 投标人具有国家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信息技术产品源代码备案证书的得2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9	商务	9. 投标人取得无磁分体水表嵌入式或NB-IoT模组嵌入式软件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每有一个得2分，最高得4分。 (须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	0-4	0.0	4.0	2.0
1.10	商务	10. 投标人有水表相关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证书不少于10份，得4分；不少于5份得2分，5份（含）以下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4	0.0	4.0	4.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2	商务	销售业绩：投标人2021年（含）以来销售给水务公司或下属单位无线NB-IOT远传水表累计超过10万只的得6分，累计超过6万只的得3分，累计超过2万只的得1分，累计2万只以下的不得分，不重复计算。 （注：评分时，以提供的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或采购订单）、发票复印件及用户证明为准，业绩水表数量以发票为准，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中需体现“NB-IOT水表”等字样。）	0-6	0.0	6.0	6.0
3.1	商务	1.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同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先进性、可靠性（计量精度）进行评审，最高得4分。 （注：具体根据投标人技术指标计数器结构、表盘防污性、外观、安全卫生等进行评审。）	0-4	2.8	3.8	3.3
3.2	商务	2. 投标人具有水表检定标准装置≥30台，得3分；30台>水表检定标准装置≥20台，得2分；水表检定标准装置数量<20台，得1分，最高得3分。 （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水表检定标准装置认证证书、水表检定标准装置清单明细表和生产、检验车间实景清晰图片，不提供不得分。评标后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生产现场进行实地考察，若与投标文件不符，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0-3	0.0	3.0	0.0
3.3	商务	3. 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地级市及以上水表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合格报告。 检测报告中具有①压力损失、②逆流试验、③流体扰动试验、④耐久性试验（连续流量）、⑤机电转换误差、⑥静磁场试验，以上每一项得0.5分，最高得3分。	0-3	0.0	3.0	0.0
4	技术	产品供货方案：对产品的供货计划、供货承诺与惩罚、供货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评审，最高得4分。	0-4	2.6	3.6	2.9
5	技术	质量保障措施：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投标产品的质量保障措施计划（包括从原材料的采购、生产制造、加工、供应等方面考虑）进行评审，最高得5分。	0-5	3.8	4.8	4.3
6.1	技术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的二年质保期基础上每增加一年的，得1分，不足一年的不加分，最高得4分。 （须提供相关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4	0.0	4.0	4.0
6.2	技术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的通讯费6年和免费电池更换6年的基础上，通讯费和免费电池更换年限都增加一年的，得1分，不足一年的不加分，最高得3分。（通讯费和免费电池更换年限不一致的，按年限短的计分） （须提供相关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3	0.0	3.0	3.0
6.3	技术	3. 产品质量：投标人为投标产品在国内保险公司投保产品责任险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保单或合同等相关投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1	0.0	1.0	0.0
6.4	技术	4.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在项目所在地（市级或县级）设立售后服务机构的，得2分。 （须提供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2	0.0	2.0	2.0
6.5	技术	5. 根据各投标人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人员、响应时间、维修时间、售后服务优惠承诺、售后服务保障，并明确质保期后的相关服务承诺等内容进行评审，最高得5分。	0-5	3.5	4.5	3.9
合计			0-70	13.2	68.7	39.9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5）

项目名称：2024-2026年NB-IOT无线远传水表采购项目（ZJTP-2024TLCG-10）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宁波金海仪表有限公司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商务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测量管理体系认证、NB-IOT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NB-IOT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计量标准考核证书的，每具有1个得0.5分，共计4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0-4	0.5	4.0	3.5
1.2	商务	2. 投标人为连续2届水表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得3分；1届起草单位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GB/T 778.1.2.3-2007和GB/T 778.1.2.3.4.5-2018证明文件扫描件。)	0-3	0.0	3.0	1.0
1.3	商务	3. 投标人参与编写行业标准《电子远传水表》CJ/T 224-2012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4	0.0	4.0	0.0
1.4	商务	4. 投标人为《社区能源计量抄收系统规范第4部分：仪表的无线抄读》起草单位得3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GB/T 26831.4证明文件扫描件。)	0-3	0.0	3.0	0.0
1.5	商务	5. 投标人参与编写行业标准《饮用水冷水水表安全规则》CJ266-2008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6	商务	6. 投标人参与《基于NB-IOT的无线水表》标准起草的，得2分，否则不计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7	商务	7. 投标人获得CNAS认证具有国家认可实验室资格得2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8	商务	8. 投标人具有国家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信息技术产品源代码备案证书的得2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0.0	2.0	0.0
1.9	商务	9. 投标人取得无磁分体水表嵌入式或NB-IoT模组嵌入式软件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每有一个得2分，最高得4分。 (须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	0-4	0.0	4.0	2.0
1.10	商务	10. 投标人有水表相关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证书不少于10份，得4分；不少于5份得2分，5份（含）以下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0-4	0.0	4.0	4.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2	商务	销售业绩：投标人2021年（含）以来销售给水务公司或下属单位无线NB-IOT远传水表累计超过10万只的得6分，累计超过6万只的得3分，累计超过2万只的得1分，累计2万只以下的不得分，不重复计算。 （注：评分时，以提供的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或采购订单）、发票复印件及用户证明为准，业绩水表数量以发票为准，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中需体现“NB-IOT水表”等字样。）	0-6	0.0	6.0	6.0
3.1	商务	1.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同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先进性、可靠性（计量精度）进行评审，最高得4分。 （注：具体根据投标人技术指标计数器结构、表盘防污性、外观、安全卫生等进行评审。）	0-4	2.0	3.5	2.0
3.2	商务	2. 投标人具有水表检定标准装置≥30台，得3分；30台>水表检定标准装置≥20台，得2分；水表检定标准装置数量<20台，得1分，最高得3分。 （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水表检定标准装置认证证书、水表检定标准装置清单明细表和生产、检验车间实景清晰图片，不提供不得分。评标后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生产现场进行实地考察，若与投标文件不符，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0-3	0.0	3.0	0.0
3.3	商务	3. 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地级市及以上水表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合格报告。 检测报告中具有①压力损失、②逆流试验、③流体扰动试验、④耐久性试验（连续流量）、⑤机电转换误差、⑥静磁场试验，以上每一项得0.5分，最高得3分。	0-3	0.0	3.0	0.0
4	技术	产品供货方案：对产品的供货计划、供货承诺与惩罚、供货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评审，最高得4分。	0-4	3.0	3.5	3.0
5	技术	质量保障措施：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投标产品的质量保障措施计划（包括从原材料的采购、生产制造、加工、供应等方面考虑）进行评审，最高得5分。	0-5	3.0	3.5	3.0
6.1	技术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的二年质保期基础上每增加一年的，得1分，不足一年的不加分，最高得4分。 （须提供相关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4	0.0	4.0	4.0
6.2	技术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的通讯费6年和免费电池更换6年的基础上，通讯费和免费电池更换年限都增加一年的，得1分，不足一年的不加分，最高得3分。（通讯费和免费电池更换年限不一致的，按年限短的计分） （须提供相关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3	0.0	3.0	3.0
6.3	技术	3. 产品质量：投标人为投标产品在国内保险公司投保产品责任险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保单或合同等相关投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1	0.0	1.0	0.0
6.4	技术	4.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在项目所在地（市级或县级）设立售后服务机构的，得2分。 （须提供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0-2	0.0	2.0	2.0
6.5	技术	5. 根据各投标人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人员、响应时间、维修时间、售后服务优惠承诺、售后服务保障，并明确质保期后的相关服务承诺等内容进行评审，最高得5分。	0-5	3.5	4.5	3.0
合计			0-70	12.0	67.0	36.5

专家（签名）：